



關注家居照顧服務大聯盟

聯絡電話: 6126 1110 / 9346 4106 電郵: chomecaresa@gmail.com
網頁: <https://www.facebook.com/chomecaresa>

關注家居照顧服務大聯盟 殘疾人士支援政策意見書

「關注家居照顧服務大聯盟」(下稱「關顧聯」)由十多個長者和殘疾人士團體、民間團體和前線社工組織所組成，一直關注長期護理照顧服務的現況及問題，現針對復康服務及照顧者支援表達意見。

香港現時有逾53萬名殘疾人士¹，需要不容忽視。本聯盟就現時復康政策有以下建議：

- 殘疾人士院舍供應短缺問題

在缺乏社區照顧服務的情況下，截至2023年尾，在各項住宿康復服務中，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平均輪候時間最短，亦長達5年(60.6個月)時間，而嚴重弱智人士宿舍平均輪候時間更高達14年(171.1個月)²！面對遙遙無期的輪候時間，殘疾人士和家屬只能透過選擇私營院舍，滿足其照顧需要。然而，由於缺乏監管，殘疾人士院舍環境質素為人詬病，更與安老院舍共同淪為第五波疫情重災區。

本聯盟再次重申現有院舍法例及修例內容未能為院友提供舒適生活空間，要求政府盡快改善院舍質素，加強醫護和復康專業人手比例及提升寢室及公共空間均有8平方米人均面積。同時，政府應增加津助院舍資源及服務名額，並加強私營院舍監管，更可藉著是次疫情導致院友流失的情況設立過渡期，暫時停止現有私營院舍的新入住申請，從而提升及規定院舍人均面積至應有水平，改善院舍服務質素。

- 殘疾人士照顧需要被無視，改善現有社區照顧服務

需要院舍服務的殘疾人士必須面對最少3至5年的輪候時間，期間十分需要照顧服務滿足需求，惟現時社區照顧服務資源亦嚴重不足，然而，院舍及社區照顧服務的資源同樣重要。截至2024年9月底，全港只有6間機構提供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³，而嚴重殘疾人士日間照顧服務仍只由2019-2020年度的234個名額增至2021-22年度的245個名額⁴，其後截至現時亦未有再增加服務名額。

¹ 根據政府統計處於2021年12月出版的《第63號專題報告書 - 殘疾人士及長期病患者》提到在2020年有534200人有一項或多於一項下列的殘疾類別：(1)身體活動能力受限制；(2)視覺有困難；(3)聽覺有困難；(4)溝通能力有困難；(5)精神病／情緒病；(6)自閉症譜系障礙；(7)特殊學習困難；及(8)注意力不足／過度活躍症。

² 根據立法會《審核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初步問題的答覆》文件顯示，政府現時未有2023年-2024年度資料，在2022-2023年度各類住宿康復服務的平均輪候時間中，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平均輪候為60.6個月，而嚴重弱智人士宿舍平均輪候時間為171.8個月。

³ 根據社會福利署網站就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提供資料，全港營辦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包東華三院、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香港耀能協會、保良局和鄰舍輔導會。資料於2022年1月修訂。

⁴ 根據立法會《審核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初步書面問題的答覆》文件顯示，在各類資助殘疾人士日間訓練/社區照顧服務的服務名額中，嚴重殘疾人士日間照顧服務於2019-20年度服務名額為234；2023-2024年度服務名額為245。

另外，照顧服務內容亦有欠整全，未能滿足殘疾人士的需要：「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嚴重肢體傷殘人士綜合支援服務」只著重於復康元素，未有為殘疾人士提供送飯家居清潔服務。而家居照顧服務只於平日時間提供服務，未能照顧殘疾人士在假日和晚上時間的需要。而針對嚴重殘疾人士的暫宿服務，亦因嚴重殘疾人士院舍短缺而不足。

而且，殘疾人士社區照顧服務種類零散，如「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嚴重肢體傷殘人士綜合支援服務」或「綜合家居照顧服務」均設有各自服務門檻、內容和收費，殘疾人士和家屬難以清晰了解服務細節；而晚間緊急支援及週末的服務更是欠缺。政府必須正視殘疾人士對社區照顧服務的需要，增加有關服務的名額及內容，劃一照顧服務的收費、內容及申請門檻，並設立個案管理制度，跟進殘疾人士的服務情況和需要。

現時於社區上設有地區支援中心支援殘疾人士，可惜60歲以上的殘疾人士卻被排除在外，當他們有需要時，只能夠到長者中心尋求服務，可惜長者中心的服務又未能完全貼合殘疾人士的需要。歸因是政府的支援服務是以年齡做分界，以至到服務往往未能夠貼合服務使用者的真實需要。舉一個真實的例子，殘疾人士申請復康用品時需要職業治療師或物理治療師的意見及推薦，但當一個年過60、正在領取綜援的殘疾人士，礙於未被納入地區支援中心服務對象之內，以致他只能夠經過醫院複診時才能獲得職業治療師或物理治療師的推薦，因此而引致生活受限，甚至健康情況轉差，故此，改革現行地區支援中心勢在必行。

- 支援殘疾人士的經濟需要

復康用品對殘疾人士為生活必須品，但由於價錢昂貴及需要持續消耗，基層殘疾人士難以負擔，現時亦未設立價錢相宜的復康用具維修服務，殘疾人士需要為獲取合適的復康用品而四處奔波，以了解、比較和購置。縱使現時關愛基金轄下設有「為嚴重殘疾人士提供特別護理津貼」，協助申請人購買護理用品或服務。惟有關津貼只提供予60歲以下、申請傷殘津貼之人士，更設有入息審查，門檻之高阻礙有需要的傷殘人士獲取經濟支援。

因此，本聯盟建議政府應設立恆常津貼，為有需要的殘疾人士提供經濟支援以協助他們購買護理用品或服務應付生活所需，並取消入息審查、不得同時領取其他公共福利金的限制，保障有需要人士能獲取適當支援。

- 政府應為殘疾人士提供**24小時緊急支援服務**，如短期臨時上門支援或照顧服務

日常生活上緊急支援和照顧服務對殘疾人士尤其重要，現時未有為殘疾人士提供合適的支援服務，當照顧者未能照顧時，難以找到相對應設備的院舍進行照顧。另外，現行的支援大多以日間為主，晚間支援非常缺乏，即或私人市場也難以滿足需要，殘疾人士往往只能選擇到醫院。醫院本應提供緊急醫療需要之人士，而非於日常已有照顧需要的殘疾人士。

就此，本聯盟建議政府應提供24小時的緊急支援服務，為有需要的殘疾及嚴重殘疾人士提供上門支援或照顧服務，以照顧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的緊急需要。

- 照顧者津貼未到位

本聯盟樂見照顧者津貼於2023年正式恆常化，為照顧者設立恆常經濟支援。惟津貼恆常化後，申請門檻、服務名額仍舊，照顧者除了無法自行申請，若原有申領綜援、長者生活津貼等公共福利金亦不可申請照顧者津貼，有關限制為照顧者造成大大阻礙，支援對照顧者而言恐為杯水具薪。因此，就照顧者津貼，本聯盟建議方案如下：

	建議方案
被照顧者 對象	<p>但凡經醫生診斷，或在現行社福評估制度評估為合資格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殊學習需要人士 智障成人 傷殘津貼/殘疾證之領取者 認知障礙症患者 中風人士 長期病患者 60 歲或以上有輕度缺損之長者 經社署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評定為身體機能有中度或嚴重缺損之長者
照顧者 資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只要有實質照顧關係，並每月至少照顧 80 小時 長者生活津貼、綜援及傷殘津貼受惠人，和正輪候社署的康復服務或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下的安老服務之人士 不設入息及資產審查
金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普通照顧者(每月照顧 80 小時) :\$3200 全職照顧者(每月照顧 160 小時) :\$6400 <p>*定期按個人工作收入中位數升幅調整</p>
其他津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喘息支援津貼(實報實銷) 交通津貼 醫療津貼
其他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放公開申請，容許有需要照顧者自行向服務機構申請 安排個案經理跟進及協助安排照顧計劃 設立照顧卡，鼓勵及連結商界及政府部門為照顧者提供優惠及相關協助，肯定照顧者身份及提供支援。

- 設立一站式照顧者支援中心
目前照顧者服務均歸納於被照顧者服務體系之內，如護殘者必須透過地區支援中心等單位才可申請及接受支援服務，導致服務及資訊零散，忽略照顧者真實情況和需要，照顧者難以尋覓及申請服務。民間多次提及有關為照顧者設立地區式「照顧者一站式支援中心」，建立以照顧者為本的服務，為照顧者提供整全的支援服務，有關建議詳細如下：

建議方案	
負責部門	政府帶頭，由社會福利署負責，確保服務的可持續性
對象	照顧者
地區分界	以立法會地區直選分區為基礎，於各區設立一間照顧者中心
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照顧者提供緊急支援的熱線及服務 ● 集中及發放照顧者資訊 ● 識別社區高危照顧者並為其提供適切承托 ● 協助照顧者面對和處理心理和情緒需要 ● 提供各式喘息支援，如暫託、宿及照顧者小組等活動 ● 社區教育活動以推廣照顧者友善社區

- 照顧者專線及資訊網站
政府近年為照顧者分別設立照顧者資訊網站及支援專線，以增加照顧者了解資訊及獲得求助的渠道。然而，有照顧者向本聯盟反映，指網站介面複雜，而當中亦只為其顯示相關服務的官方資訊，並未有提供更清晰的資訊及指引，網站功能「形同虛設」，惟網站設置的問卷無法輸入文字，照顧者只可填寫滿意程度，無法反映具體意見。加上服務宣傳不足，有部份照顧者更未必知道有關資源，而未曾透過相關渠道求助，導致相關支援使用率低下。

就此，本聯盟建議當局除了應增加服務宣傳，並加強收集使用者具體意見以改善使用功能及提供使用者友善的指引。當局更應善用相關服務，加強其緊急支援的作用，以助照顧者解決燃眉之急。其中，熱線及網站應增設暫宿及暫託的配對服務，設立評估、預約及轉介的功能，讓照顧者能透過熱線或網站了解服務資訊之餘，更可即時申請服務，從而獲得適切的資源。

- 跟進理工大學研究報告建議進度
就香港理工大學顧問團隊於2022年公佈的《香港長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的需要及支援顧問研究主要報告》，當中對照顧者支援提出多項建議，包括建議八：識別高危照顧者並提供及時支援；以及建議十：加強暫託服務的可及性和多樣性，以支援有突發需要的照顧者，惟上述兩項建議的支援建議的進度似乎仍未如理想。

就識別及支援高危照顧者，現時的照顧者支援措施均相對被動，依賴照顧者自行前往長者地區中心、自行聯絡社工轉介，以及自行上網或致電轉線求助，缺乏主動支援社區照顧者的服務。惟在社區中照顧者未獲正名化、而照顧者自我意識仍待加強的情況下，照顧者未必意識到自己的需要和情況，或因種種個人原因抗拒對外求助，導致錯失服務機會，照顧壓力導致身心不堪重負。由於識別及支援高危照顧者相當重要，政府應帶頭加強於社區中主動接觸照顧者的措施，如成立照顧者外展隊，並配合照顧者服務的轉介及個案跟進，以增加識別及支援高危照顧者的服務。

就加強暫託服務，現時長者暫託及暫宿服務的申請門檻過高，如若照顧者有意申請住宿暫托服務，必須於不少於2星期前聯絡社工協助轉介申請；加上每區服務名額不均，以殘疾人士住宿暫託服務為例，屯門及觀塘區的服務名額有44個，但黃大仙及離島區僅有6個服務名額⁵；而殘疾人士日間暫託服務亦同樣不均，最多服務名額的葵青區只有36個名額，黃大仙區及大埔區只有4個名額，而中西區、離島區及灣仔區更僅有2個名額⁶。在服務名額不足的情況下，照顧者只能選擇跨區接受服務，惟當中涉及的交通安排亦大大加重照顧者的負擔。因此，本聯盟建議政府應簡化暫宿及暫顧服務申請手續及程序，容許照顧者或長者於突發情況時可自行申請有關服務；並重新檢討現有機制，評估各區需求以調整各區服務規劃，同時投撥資源增加津助院舍的服務名額和配套，包括為被照顧者安排交通支援。當局亦應改善現有社署暫託服務空缺查詢平台，於系統顯示相關單位的實際宿位和可預約宿位數量，並提供實時更新功能，方便照顧者使用網站了解實時宿位情況以申請暫宿或暫託服務。

⁵ 根據立法會《審核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初步問題的答覆》文件顯示，在2023-24年度（截至2023年12月底），殘疾人士住宿暫託服務名額共有422個，屯門區和觀塘區的服務名額為44個，黃大仙區及離島區的服務名額為6個。

⁶ 根據立法會《審核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初步問題的答覆》文件顯示，在2023-24年度（截至2023年12月底），殘疾人士日間暫託服務的服務名額共為235個，葵青區的服務名額為36個，黃大仙區及大埔區的服務名額為4個，中西區、離島區及灣仔區服務名額為2個。